



# 用你的名字 写个故事

李维北 / 著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 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Ltd.

# 用你的名字写个故事

*Someone in Time*

李维北 / 著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 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Ltd.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用你的名字写个故事 / 李维北著. --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6.9

ISBN 978-7-5502-8045-8

I . ①用… II . ①李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148060 号

# 用你的名字写个故事

作 者：李维北  
出版统筹：新华先锋  
责任编辑：徐秀琴  
特约监制：黎 靖  
策划编辑：张 斌  
版式设计：徐 倩  
封面设计：杨祎妹  
封面绘画：狼孩儿

---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 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  
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 
字数147千字 620毫米×889毫米 1/16 17印张  
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 
ISBN 978-7-5502-8045-8  
定价：36.80元

---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。  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  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，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  
电话：010-88876681 010-88876682

## 目 录

**A**

你是我黯淡青春里的黑暗骑士



Part 1



安全第一 /002

病人 /023

迷路 /039

阿尔卑斯糖 /051

**B**

一个人走，虽然太慌张



Part 2



芭蕉 /070

邻居李三 /08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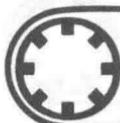
一梦三四年 /093

寄居蟹 /112

李桠的假期 /131

**C**

## 假如生活出其不意



Part 3



猫眼 /150

一个陌生女孩儿的来信 /166

不要联想 /179

临时朋友 /198

**D**

## 不仓皇的眼等岁月改变



Part 4



一个人的电玩史 /218 《水浒》消失在 2005 /227

回到张镇 /241

胆小鬼 /258

# 你是我黯淡青春 里的黑暗骑士

## part 1



每个女孩子也许梦中都曾出现白马骑士，或是王子，或是浪客，或是诗人。他不是，他是暗夜骑士，他有一匹燃烧的马，他永远在路上，他亦正亦邪。

他不是理想恋人。

可我很庆幸，黯淡的青春被这样一个黑暗骑士保护着。

## 安全第一

### 1

毕业两年，我适应了独立生活，应付各路麻烦。和往常一样，我周末去沃尔玛买下一周需要的蔬菜水果。

出来时，一辆黑色雅马哈摩托车从我面前飞过，气得我破口大骂，神经病啊，没有骑过车？

车主熄火扭头，取下他的头盔。

“好巧，江澜，好久不见。”

头盔下是一张爽朗面孔，标志性剑眉，挺拔的鼻子，还有左嘴角那一道小伤口。

“袁耀？”

他哈了一声：“还记得我啊？江才女现在做什么呢？”

我有些不好意思地回答：“在一个游戏公司搞文案，你呢？怎么也在这里啊？”

“玩呢。”

袁耀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。

读书那会儿，袁耀还没我高，我一百七十五厘米，女生中算是顶梁柱。每次拍照什么的大家都说江澜你站后面去，江澜你弯腰啊，江澜你弓着点，江澜你笑得自然点。去你的，如果弯着腰被人搂着像是扭曲的人偶，你能笑得自在？

袁耀站在男生第一排，一百六十厘米。可他要打篮球。

这里我得解释一下，在我们读书的兰江市男孩子身高普遍不矮，到了我们高一这级男生基本都在一百七十厘米往上，女生却不知中了什么魔法都偏矮，听说为此卫生系统的人还来调查过几次，怀疑是水质问题。所以袁耀看起来就有点可怜，他是男生中一棵发育不良的小甜菜，与我的鹤立鸡群有着某种共通点。

袁耀玩篮球，他打控卫，那个位置好像就是专门控球到处跑来跑去的，类似指挥官的角色。不过比赛又是另一番场景了。他这个小个子常常在一百八十厘米的人堆里面跳进跳出，抢篮板，抢球，拼得不行。我想他和我应该交换一下才对，有身高的人如我特别不喜欢身体接触，他偏偏又好这一口。

由于他太拼，把自己弄伤了，一段时间他都是打着石膏来上学的，右手挂在脖子上，看起来有些怪异。

如此让他消停了一阵子。

可刚好他就对班上宣布他要扣篮，请大家过来观看。

学校篮球比起正式体育馆的要稍矮一点儿，可对一百六十厘米的人来说扣篮还是太困难了一点儿。

这天放学不少人驻足篮球场，我也去了。

我以为会是男生惯用伎俩，弄一张桌子，或者椅子，再或者是弹簧垫，来一个借力起跳什么的，满足一下虚荣心。没想他来真的。

袁耀脱下外套，里面是一件白色短袖，他的胳膊肌肉线条不错。他深吸了两口气，然后拿着球卯足了劲儿奔向篮球，青蛙一样高高跳起，篮球在手中砸到了筐筐，他落下时筐筐还在晃啊晃。

有些可惜。

袁耀将篮球拿回来，默默看了看筐，搓了搓手，又放在嘴上吹了两下，他抱起球走到很远的地方，一路狂奔，起跳，斯巴达人一样大吼一声。

球又被不买账的筐弹起来，划出一道弧线，落在我们观众的脚边。

他愤怒地又尝试了几次，尽数失败。路边人都没有嘲笑他，在当时的

我们眼里，一百六十厘米尝试在大庭广众之下扣篮是个了不起的壮举。事实上他也非常接近那个目标了，就差一点儿。也是由于那一点儿让袁耀不服气，如果差得挺多的也就罢了。一百七十九厘米和一百八十厘米的差距，完全是两个不同的概念。

不过那时我很难理解，为什么男生总是热衷于将球扣进篮子里，或者是踢进网里，或者是一巴掌拍在别人脸上……总之越是难的事情他们越是乐此不疲。

袁耀扣不进硬要扣，整个人有些脱力，双手摁在膝盖上大口喘息，头发上已经开始发光。

篮球被他撞得歪歪斜斜，歪着脖子一副随时可能坠落的样子。

场面一时间有些紧张。

留下不是，离开也不太好。倒是有几个高年级开始笑话他，什么兰江小土豆，弄坏了要赔的，你弄坏了让别的人怎么打球？

最后袁耀做了一件让我们所有人想不到的事情。

他直接跳起来，双手抓住筐，野人发狂一般晃来晃去，硬是将篮球给扯了下来。他把篮球篮球都放进书包里带回家。

这件事导致他被学校处分，并且让他交出篮球。

袁耀说没了，砸烂了，为此他赔了一笔钱。

于是大家就知道，袁耀是个暴脾气。不仅如此，几天后，那两个篮球场剩余的三个篮球都被拽了下来，弄得所有人都傻了。毫无疑问大家都认定是袁耀干的，只有他有那么大仇，也才干得出来这种事。对此袁耀不屑解释，学校也奇怪地保持沉默，有人传言袁耀家世显赫，所以校长都得注意点，不敢过分招惹。

九中拽筐男袁耀的名字就这么开始被很多人知道。

“上车啊。”

他戴上头盔，将另一个头盔递给我。

我不好拒绝，可是我手里还揽着纸口袋，里面有香蕉、西兰花、西红

柿和一块猪排，抱着这些东西坐在雅马哈后座上太傻了。

最后我还是上车了，能够碰到中学时的同学实在难得，下一次见面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。

他开得很慢。我稍微放心了一点儿。

不过这就让同样戴着头盔的我和他更傻了……

我提议：“不如取下头盔？”

头盔里面的防护层太厚了，贴在脸上和头发上怪难受的。

他说：“安全第一啊。”

我给他气得没半点办法，心里安慰着自己，戴头盔也是好的。这样一来，我这副抱着蔬菜水果的模样就不会被熟人看到，遇到糗事先遮脸总是好的。

袁耀突然问：“你不骑车了吗？”

## 2

读书时我有一辆电瓶车，白色壳子，黑色坐垫，后面有一个椭圆形小箱子，里面常常放着我的反光服，每次我都将它擦得干净锃亮。那时候兰江市第一条地铁都还在计划之中，公交车慢得要命。兰江市本来是几个区合并出来的新地级市，以前主城区这边规划很差，就像是一个新手削土豆皮，一刀一刀连皮带肉一起割，划得支离破碎。

后来哪怕建市也是有很大影响的，只是兰江市地理位置比较有优势，所以才得到了机会。我家住在新城区，从主城区那边过去是非常远的，公交车特别喜欢绕来绕去，抵达我家至少要花五十分钟，实在让人等得难受。

更关键的是放学时基本上是不可能有任何座位留下的，学校是倒数第三个站，很多学生为了座位甚至跑到前面一站等候，我是没这个工夫。如此一来，像我这样就得站在拥挤的公交车上，享受被人撞来撞去，里面人吵来吵去闹个不停的时光近一个小时。我让妈妈把她的电瓶车给我用，那时候对牌照和驾驶者的验证还不严格，我练了两天就直接上路了。

为了安全，家里还给我弄了一件夜行风衣，上面有荧光条，套在身上

感觉就变成了一个警察叔叔。

骑电瓶车其实也有很多不便。比如说你得准备一顶帽子，这顶帽子能够保证你的头发每天不给吹得乱糟糟的，不然长久下去，发际线会越来越往后。再一个膝盖得上护膝，这个不是用来防摔的，而是防风。每天被风吹膝盖对身体有很大影响，我记得清楚。膝盖上面的毛细血管很少，膝关节主要是韧带和骨头，肌肉脂肪层很少，所以毛细血管没有其他部位丰富，血液供给的量就偏少一点儿，天一冷，膝盖就最明显，摸一摸就清楚了。膝盖一般都是凉凉的。

除此之外上车前要在脸上手上擦乳液，不然皮肤被风吹着吹着就越干燥，为此我还戴了口罩。

嗯，我每次出门都比较繁琐。

抚平刘海，戴上压低的棒球帽，黑色口罩，护膝，晚上还得穿上荧光服……也算是装备齐全。

不过也正是这个原因，那时候总是听到有人骑车出事，我就连人都没有撞到过一次，安全第一。

有天晚上，我骑着车正慢悠悠回家。

那时候是初夏，还不是特别热，晚上的凉风能够迅速吸干体表的汗水，保持身体凉爽。路过拐角处我看到有一群男生在揍人。之前说了，兰江市本来就是合并出来的，所以某种程度上大家都算是第一批原住民，互相之间摩擦比较频繁。

打架是日常。

我们兰江女子虽然从小也被教育说不能去凑热闹，看到人斗殴要避开，奈何民风彪悍，大家心情好还是喜欢看，本质上来说，看男生打架和斗牛斗鸡一个样子。

我一眼就认出那几个是隔壁铁道中学的，因为他们的人特别非主流，清一色喜欢长头发，必须遮住额头的那种。他们跳起来踢人，挥动拳头，刘海飞舞，看起来很有舞台效果。而且他们已经习惯了一个下意识动作，停下时，偏偏头，甩甩刘海。看得我每次都忍不住笑。

看着他们一边甩头一边揍人，我放慢了速度。

他们动作很快，打完就跑，跑的时候是近乎逃的，一个个动作矫健，迈开腿像是被猎人追捕的鹿，不愧是铁道中学的人。

被揍的人背靠墙坐着，他在地上找着什么。

我定睛一看，是袁耀。

他也认出了我。

“江澜，帮我个忙。”

我是真不想帮。

可是看了看周围，又没有其他同学。

“帮我找一找我的隐形眼镜。”他熟练地从兜里摸出卫生纸擦拭鼻子上的血迹，一双眼睛里面全是茫然。

我打开车灯，和他一起在地上瞎摸了好一阵，总算找到了两块软软的胶片。

他一脸如释重负：“谢谢你啊。”

我和他聊了聊，得知他就住在我家斜对面的一个地方。顿时我知道，他家里和我一样是从其他地方迁徙过来成为原住民的。

这时候最后一趟接学生的公车已经走了很久了，我只能顺路送他回家。

不过为了照顾他男性自尊心，我还是问：“你骑车载我好了。”

“我不会。”

袁耀哈哈一笑。

“我不会骑车，自行车和电瓶车都不会。车子会坏啊，像你这个，突然没电了就没法了。”

我不知道有什么好骄傲的。

于是我让他坐在后座上，不过我又怕他搂我腰，所以我想了个点子，让他和我背对。这样我们就背对背，我握着车把手，他抱着我的小箱子。

夜风变慢。

路上，我终于忍不住问了一直想要知道的事情：“你为什么要把筐扯

下来？”

他说道：“看着不爽。”

毫无疑问，恼羞成怒，大发雷霆啊。

然后换他问：“你爸妈一定很高吧？”

我摇头。这个很多人都想错了，常理来说，一般父母高子女不会矮，可我家父母都不高。

“我懂了。基因变异。”

他说。

这个词让我很不爽，我停下车：“下车。”

袁耀老老实实下车。

后视镜上，他离我越来越远，站在原地，有些可怜。想到从这里回家他走都要走一个多小时，我又折返到他那里：“算了，不和你一般见识。”

他高高兴兴坐上来，这回换成了放肆的和我同向的姿势。

不过看到他双手插在兜里，我也就忍了。

“你为什么要穿成这样？好多人都觉得奇怪。”

“安全第一。”

我估计他也不会懂。

### 3

袁耀也骑车上路了。

这天他骑着自己的车跟上来：“一起回去吧？”

我头皮一阵发麻。

没想到他顺杆子往上爬，我有心要拒绝，可是没找到一个有力的借口。叹了口气，只好默认了。

不到两分钟，袁耀骑着车突然撞进了一个烧烤摊，吓我一跳。

他却顺势下了车，将车子停好，一脸淡定地对老板说：“两串腰子，老板。”

老板一脸怀疑，不过还是做了生意。

完毕之后他递了一串给我，我摇摇头：“胆固醇高，我不吃。”

其实我这个人挺挑食的，烧烤里面我只吃藕片和豆腐皮。

他若无其事地吃光，然后又上了车。

开头由于骑得快还看不出来，后来慢下来我总算发现了，他还真的不会骑车。看他绷紧的脸，还有紧张得几乎要捏断车把手的模样，我几乎要笑出声来。那场面就像是一个新兵紧张得握住自己的步枪，生怕一不小心走火，又怕自己打错了目标，眼睛又想看目标，又想看自己的装备，不断陷入选择难题和肌肉紧张。没过一会儿他竟然骑得一头大汗。

我只好提醒：“你注意平衡就可以了。”

他虚弱地说：“我难受。”

看他大口喘气脸色发白的模样我才意识到，是他身体出现了问题。

怎么可能？我脑子里还停留在那个愤怒地挂掉篮筐的男孩儿印象上，这么暴烈的人也会生病？

我当机立断，让他坐在我后座上，本来想将那辆车停在路边，等会儿再回来取。

袁耀却不干。于是他再次坐在我的后座上，双手紧紧抱住他的车。

我很怕他一不小心撑不住将车子丢下去砸到人什么的，于是一路骑得飞快。

挂号，送去急诊，然后我用他的手机给他家里打了电话，又给自己家讲了一下情况说我会迟一点儿回去。

医生说他是急性阑尾炎，需要手术。他家父母赶到，和我说了很多感谢的话，我这才匆匆离开。

一周后，他到学校上学。

他看起来和平时没有什么不同，只是安静了很多，我想应该是在恢复期的缘故。

为了感谢救命之恩，他送了我一个礼物。一套李小龙的纪录片 VCD。

是要告诉我瘦小子也有很猛的？还是要我学截拳道？

不过有这份心就不错了。

那几天他都赖着我的车子，看到他是病人的份上，我也不好意思拒绝。接触之后我才发现，袁耀这个人相当飘。

怎么说呢，我认识的男孩子里面一个个脑子里应该都是两种东西，漂亮姑娘，玩儿，别的都叫烦烦烦，基本上处于一个生理强于心理的状态。不过从某种程度上来讲也算是踏实，真实。

袁耀说着很天真的话：“我想要骑车到处去旅行，靠这个生活。”

我很怀疑。

他这样才学会骑车的人就开始YY，我可不是被人说一说美好的东西就会佩服人继而晕头转向的傻姑娘，我们兰江不盛产这种类型的女人。

我妈就和我聊过：“江澜啊，你要找什么样的男孩儿呢？”

我回答：“善良的，聪明的。”

她说：“关键是要对你好啊。”

我心想，对我再好如果只是一个废柴有用吗？只会喜欢你能当饭吃吗？

很小很小的时候我当然也做过白马王子的梦，有一天有个开白色兰博基尼的金城武过来，对我说，就是你了，I want you。稍微大一点儿我就发现这不怎么可能。首先兰江里面开好车的我见过的大多数都是大叔，喜欢白车的人更少，因为兰江的烟尘总是很容易弄脏白色的东西，而金城武连电影都演得越来越少。兰江市就是一大碗热烘烘的芝麻糊，稍微待久一点儿，你自己就熟了，黑了。

我妈对我的想法很不理解，那你要求也太高了。

我震惊了，难道说善良和聪明比起对自己好要求更高？后来我读大学了才发现，还真是这样。任何男人都有可能因为荷尔蒙对你好，可是善良和聪明一直在不断被一些东西侵蚀，要想看到他们同时存在的样子很不容易的。

于是当时我只能把要求弄得低一点儿，说，那就踏实一点儿的吧。

所以袁耀一直不是我心目中理想男性的类型。

他却信誓旦旦说：“真的，江澜，我要靠旅行而生。”

我说：“好吧，你去考导游。”

他立刻说：“不不不，我不是这个意思，我的意思是……”

他的意思是什么呢？

我大概懂，可是我不信。

## 4

江澜又考第一了。

我一点儿也不开心，不是矫情，我们九中一直不算是什么好学校，哪怕考个第一也不能说稳进重点大学。

在大多数是玩来玩去的学生中，我这样一个目标清晰，想要上传媒大学的人就显得异类，而且扎眼。

大家就给我取了一个江才女的外号，不过喊着喊着就变成了酱菜女。还有人说，我每顿都必定吃酱菜，早晨酱菜拌饭，中午酱菜汤，晚上酱菜沙拉，是一个酱菜狂，包里随时放着一包酱菜。

我被这个说法也弄得一时无语。

整蛊好歹也犀利一点儿嘛。

没想到袁耀竟然当真，他请我吃酱菜。

我翻了个白眼：“你有病啊。”

“原来是假的。”

他一脸醒悟：“可是为什么你不否认？”

“否认有用吗？”

我反问：“就像你只是拿走了一个筐，剩下三个筐都不见了。不都说是你干的吗？你解释吗？”

他点点头，有些吃惊：“你怎么知道不是我？”

“还用说吗？学校干的。”

众所周知，我们九中看重的只有两件事，一是不要在学校里面发生安

全事故，二是老天爷保佑高考时多几个考上大学的，只要是大学，野鸡大学也没问题。这也是平庸学校的死穴，没办法。其中安全比起高考更要重要，如果学校发生了喋血案，外界一报道校长任期基本上就到头了。在兰江市，想要学生不打架实在困难。那么退而求其次吧，出校门再打。

就我看到的来说，在体育竞技运动时打架是最多的，因为打篮球身体推搡，因为踢球时一个刚猛铲球引发一场斗殴再正常不过。避免的方法也不难，从根源上掐断，比如说，将篮球场的筐全部拆掉。

从袁耀带筐回家到现在已经近一个月，篮球场四个篮板都空荡荡的，学校对此表示并没有异常，也没有重新安装。

谁是始作俑者不是一目了然吗？

掐掉因荷尔蒙引起的激烈运动，让他们花点时间在学习或者睡觉上，多好。

听了我的分析，袁耀一脸佩服：“你真聪明。”

我也知道啊。

所以一个聪明人，希望她喜欢的是另一个聪明人，不算过分吧。

袁耀这个很飘一方面是在理想过于非现实，更多的是体现在他的话题上。

“江澜你也长青春痘啊。”

我随口回道：“你还不是一样。”

我看了看他。他脸上干干净净，光洁，没有痣，没有痦子，我甚至没看到青春痘存在过的痕迹。

憋了半天我只好说：“最近压力太大。”

他这样无忧无虑的人是不会长青春痘的，每一颗青春痘都代表了一处沉甸甸的包袱。

“送你。”

他摸出一瓶洁面霜。

我看了看，上面写着 POND'S White Beauty。旁氏米粹，我到现在还在用这个牌子。